证券代码:601216　证券简称:君正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46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君正化工”),为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41.72万欧元 (按2022年12月8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7.3166折算为305.25万元人民币)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向君正化工提供担保余额为87,901.17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为本、外币合计数)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9日、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担保需求额度合计不超过173亿元(含173亿元,含等值外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乌达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编号:15100120220008475),约定公司为君正化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乌达支行订立的《进口开证合同》(编号:15040120220000086)提供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向君正化工提供担保余额为87,901.17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为本、外币合计数)。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300701261131T

成立日期:2002年5月13日

注册地点: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乌达区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王哲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与公司关系:君正化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水泥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进出口代理;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铁合金冶炼;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

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110,983.35万元,负债总额为145,532.52万元,净资产为965,450.8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3.10%;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22,476.38万元,净利润439,928.01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281,481.17万元,负债总额为248,930.15万元,净资产为1,032,551.0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9.43%;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69,083.26万元,净利润69,112.46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签署人: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乌达支行

保证人: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担保最高额限度:41.72万欧元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5、保证期间:商业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君正化工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君正化工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且君正化工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认为:为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公司结合2022年度融资需求及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制定了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业务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2022年度预计提供不超过173亿元(含173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2022年度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确保资金流畅,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公司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预计2022年度担保额度事项已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预计2022年度担保额度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的额度为158.79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55.73亿元人民币(均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数量,为本、外币合计数),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4.60%,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交通运输通信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通信集团”)持有的北京中交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科技”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同时,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11月1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30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13日披露了《盛洋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同日,公司披露了《盛洋科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公司股票于2021年11月15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290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积极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并逐项予以落实和回复,同时根据《问询函》对公司重组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改和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及相关文件。

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11日、2022年1月13日、2022年2月12日、2022年3月12日、2022年4月13日披露了《盛洋科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2022-007、2022-012、2022-015、2022-019)。

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本次交易的涉密信息脱密申请和标的公司评估结果备案程序等工作未在原定计划时间内完成,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披露了《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并于2022年6月11日披露了《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再次延期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因标的公司财务数据有效期超过6个月但新一期审计工作尚未完成,中交科技资产评估结果备案工作尚未完成等因素影响,导致上市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重新审议本次交易,并以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作为定价基准日,重新确定发行价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44)及相关文件。

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11日、2022年9月10日、2022年10月11日、2022年11月11日披露了《盛洋科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2022-055、2022-058、2022-06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主要工作进展如下:

1、标的公司新一期审计及尽调工作有序推进,审计机构目前正在履行内部审核程序;

2、标的公司资产评估结果正在履行国资备案程序。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以及获得批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4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达到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控股股东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控股”)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706,72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1.0000%)。

公司近日收到意华控股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意华控股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9日,意华控股共减持公司股份1,70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0%,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意华控股	集中竞价交易	2022-8-22	73.19	268,700	0.1574
		2022-8-23	75.71	176,400	0.1034
		2022-8-24	73.93	252,800	0.1481
		2022-8-26	72.7	32,300	0.0189
		2022-8-29	73.75	60,000	0.0352
		2022-9-8	71.85	30,500	0.0179
		2022-9-9	65.89	59,300	0.0347
		2022-9-22	59.07	195,900	0.1148
		2022-9-23	57.15	95,000	0.0557
		2022-9-26	58.65	260,900	0.1529
		2022-9-27	57.58	58,000	0.034
		2022-9-28	59.06	12,000	0.007
		2022-9-29	60.37	179,000	0.1049
		2022-12-9	54.07	25,900	0.0151
合计				1,706,700	1

注: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75,914,994	44.48	74,208,294	43.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914,994	44.48	74,208,294	43.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不一致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减持股份累计达到 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乐清经济开发区乐商创业园K幢楼第1-6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12月09日
股票简称	意华股份 / 股票代码 002897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v / 一致行动人 / 有□ 无v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A股	1,706,700 / 1.00
合 计	1,706,700 / 1.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v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75,914,994	44.48	74,208,294	43.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914,994	44.48	74,208,294	43.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v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v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v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v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

2、上述股东本次减持没有违反其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

3、上述股东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4、上述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2-091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马鞍山市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袁秋丽女士。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36人,代表股份总数 1,314,179,75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1070%。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2人,代表股份1,294,745,73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4400%。

(2)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4人,代表股份19,434,02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0%。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35人,代表股份19,434,52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1人,代表股份5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4人,代表股份19,434,02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0%。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对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1.00:《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2.00:《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3.00:《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4.00:《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5.00:《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6.00:《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7.00:《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8.0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313,416,831	99.9419%	762,924	0.0581%	0	0.0000%
2.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295,061,565	98.5452%	19,085,906	1.4523%	32,284	0.0025%
3.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313,410,531	99.9415%	769,224	0.0585%	0	0.0000%
4.00	《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13,421,131	99.9423%	758,624	0.0577%	0	0.0000%
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295,088,814	98.5473%	19,089,941	1.4526%	1,000	0.0001%
6.00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1,295,083,514	98.5469%	19,095,241	1.4530%	1,000	0.0001%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95,088,814	98.5473%	19,089,941	1.4526%	1,000	0.0001%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295,093,124	98.5476%	19,085,631	1.4523%	1,000	0.0001%

(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8,671,601	96.0744%	762,924	3.9256%	0	0.0000%
2.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316,335	1.6277%	19,085,906	98.2062%	32,284	0.1661%
3.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8,665,301	96.0420%	769,224	3.9580%	0	0.0000%
4.00	《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8,675,901	96.0965%	758,624	3.9035%	0	0.0000%
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343,584	1.7679%	19,089,941	98.2269%	1,000	0.0051%
6.00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338,284	1.7406%	19,095,241	98.2542%	1,000	0.0051%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43,584	1.7679%	19,089,941	98.2269%	1,000	0.0051%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347,894	1.7901%	19,085,631	98.2048%	1,000	0.0051%

(三)关于议案表决情况的说明

上述议案中议案2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谭四军 徐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2-039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2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12月9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8人(到会董事为:马军祥、朱壮瑞、孙晓光、马泽锋、成晓宇、李端生、李德宝、裴正)。

(五)公司监事知晓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氢能”)在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亿元融资提供担保,期限5年。

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2年为正元氢能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9.9亿元,公司本年为正元氢能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1.6亿元,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正元氢能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内。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2-037)。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1-11月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公司预计2022年关联交易情况将与年初预计存在一定差异。因此,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做出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的公告》(临2022-038)。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马军祥先生、孙晓光先生、马泽锋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2-037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氢能”);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2亿元。截止本公告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2.18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本次被担保对象正元氢能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氢能”)在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亿元融资提供担保,期限5年。本次融资担保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二)公司就上述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2022年2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2022年预计的担保额度,同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所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发生具体担保事项的,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前,需再次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2年为正元氢能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9.9亿元,公司本年为正元氢能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1.6亿元,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正元氢能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河北省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化工一路北侧

4、法定代表人:王卫军

5、注册资本:110500万元

6、经营范围:氢气、水蒸汽、二氧化碳尾气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尿素、硫酸铵(危险化学品除外)、水蒸汽、二氧化碳尾气(压缩的或液化的除外)、氨、硫磺、氢气的生产及销售(《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1月11日);场地租赁;房地产开发;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正元氢能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548,515.08万元,负债总额为399,633.69万元,净资产为148,881.39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为246,261.93万元,净利润为13,598.42万元。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正元氢能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92,804.58万元,负债总额为334,356.33万元,净资产为158,448.25万元。2022年1-9月营业收入为210,447.81万元,净利润为9,277.65万元。

8、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正元氢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正元氢能在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亿元融资提供保证担保,期限5年。本次担保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在担保事项发生时将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签署担保文件,签约时间、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为到期融资正常接续,融资成本较低,有利于保障子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提升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正元氢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并对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该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2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所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发生具体担保事项的,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前,需再次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公司为了保证子公司资金周转,保证子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公司所提供担保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额度,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正元氢能融资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57.57亿元人民币,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约为84.28%。

本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56.13亿元人民币,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约为82.17%,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2-038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所涉及金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该等日常关联交易客观公正、定价公允,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利益。且该等关联交易在公平合理、双方自愿的情况下进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营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的议案》,对公司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做出相应调整。关联董事马军祥先生、孙晓光先生、马泽锋先生依法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议前,公司已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事先审阅,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如下意见:

1、我们已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并同意将其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2、该等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定价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3、在本项议案的表决中,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本次所涉及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在审议表决此事项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3、经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认真讨论,我们同意公司进行上述关联交易,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1-11月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公司预计2022年关联交易情况将与年初预计存在一定差异。因此,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做出相应调整。

2022年度1-11月关联交易实际发生及全年预计情况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年初预计金额	2022年1-11月实际	需追加金额	调整原因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20,000.00	78,166.79	-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5,000.00	122.57	-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6,000.00	8,236.62	4,000.00	商品市场价格的变动及部分商品销售量的增加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300.00	-	-	
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700.00	-	-	
航天氢能沧州气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60,000.00	272.24	-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3,000.00	4.96	-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7,000.00	929.62	-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2,000.00	25.37	-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利息收入	基准利率	500.00	449.42	500.00	协定利率上调
其他关联方	利息收入	市场价格	500.00	-	-	
合计			315,000.00	88,207.59	4,500.00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年初预计金额	2022年1-11月实际	需追加金额	调整原因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500,000.00	290,563.17	-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45,000.00	42,169.32	20,000.00	商品市场价格的变动及部分商品采购量的增加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600.00	458.26	-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166,000.00	98,694.66	-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30,000.00	-	-	
航天氢能沧州气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146,000.00	53,078.83	-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2,500.00	932.73	-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3,000.00	41.03	-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5,500.00	564.79	-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4,000.00	140.57	-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300.00	3.12	-	
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500.00	52.31	-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000.00	681.91	-	
其他关联方	租赁费	市场价格	3,000.00	666.58	-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基准利率	3,500.00	2,575.22	-	
山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